

##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08312臺北市萬華區桂林路64號3樓  
承辦人：黃雅姝  
電話：02-2336-3566  
傳真：02-2336-3563  
電子信箱：dt9119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瑠公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1月24日  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視字第1113101259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實施計畫1份 (23574327\_1113101259\_1\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臺北市「111年度新住民語文教育輔導團核心增能課程」研習資訊，本局同意出席人員公假登記參與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國立臺中教育大學111年11月18日臺中大學文創字第1115060713號函辦理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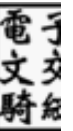
二、旨揭資訊如下：

(一)文化課程設計：

- 1、時間：111年12月22日（星期四）上午9時30分至12時30分。
- 2、地點：臺北市濱江國小（臺北市中山區樂群二路266巷 99號）。
- 3、主授講師：楊宇峰校長。
- 4、協同講師：黃越紅顧問。

(二)請至新住民子女教育資訊網報名，報名網址：

<https://mkm.k12ea.gov.tw/study/195/info>。



瑠公國中 1111125



\*PMAA1116008436\*

三、檢附「111-112年新住民語文教育輔導團核心增能課程模組  
實施計畫」1份（如附件）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私立各級學校（含附設國立中小學）

副本：臺北市中山區濱江國民小學（新住民語文輔導小組）



裝



78

訂

線